

書面質詢

李靜儀議員

倡完善「禁毒法」加強打擊毒品並將「太空油」列為毒品

一種俗稱「太空油」的煙油近期活躍於鄰近地區，其主要成分為須經醫生處方的麻醉藥物「依托咪酯」，一般通過電子煙方式吸食。濫用「太空油」會導致上癮及損害健康，甚至令人想嘗試其他毒品。司警局表示，去年10月發現首宗「太空油」滲入校園個案，當局亦計劃將「依托咪酯」列入規管。

令人擔心的是，不法之徒會將毒品成份混入食品、日用品等銷售，而「依托咪酯」或合成大麻素等物質亦會被混入電子煙彈中使用，不容易發現；部分更以精美的包裝作掩飾，或透過網上平台售賣，引誘青年人嘗試，吸毒及濫藥行為或更為隱蔽。

根據「澳門藥物濫用者中央登記系統」資料顯示，2024年上半年被填報的吸毒者人數比去年同期增加57.4%，在96人當中，青少年吸毒人數共5人，較去年同期增加，青少年吸毒的平均年齡只得16.4歲，較去年同期下降2.6歲。

另外，本澳已禁止製造、銷售、進出口或攜帶電子煙產品入境，但並未有禁用電子煙，期望當局加強截查違法偷運和網購電子煙的情況。同時，社會須共同參與禁毒工作，尤其避免青少年接觸毒品或藥物成癮，建議當局在校園加強推廣遠離電子煙、新型毒品「糖衣」包裝，以及藥理和毒害，並呼籲家長、教職員和學校社工保持警覺，切勿輕視學生吸食電子煙，適時轉介懷疑吸毒的青少年接受輔導和治療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吸食「太空油」情況近期於鄰近地區活躍，至目前，當局成功截查售賣及管有「太空油」的情況如何？有關本澳出現新型毒品的情況如何？

二、當局會否盡快明確將「太空油」列為毒品，以及對其主要成分「依托咪酯」納入規管？有關修訂完善《禁止不法生產、販賣和吸食麻醉藥品及精神藥物》的工作進度及時間表怎樣？針對不法之徒為謀取利益而不斷研發新型毒品和規避法律，當局在提升打擊力度之餘，有何計劃加大宣傳，與社會共同抗擊毒品禍害，尤其提醒青少年防範？

三、現行《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》禁止製造、銷售、進出口電子煙，包括禁止攜帶出入境；對於禁止使用電子煙方面，當局表示會循序漸進，監察電子煙使用率並適時調整。當局去年仍發現24宗攜帶電子煙出入境及2宗違法銷售，亦有人透過網上銷售或郵遞方式走私，難以阻止購買。與此同時，電子煙亦易被混入合成大麻素等毒品物質，成為吸毒工具。因應有關情況，請問當局在加強截查和揭發違法進口和銷售電子煙的同時，會否進一步限制使用？